

公司代码：603116

公司简称：红蜻蜓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至2026年6月30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370,884,988.79元。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总股本576,200,800股，扣减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10,375,018股后剩余565,825,78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949,546.92元（含税）。

如自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0.06元（含税）不变，对分配总金额作相应调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红蜻蜓	60311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程	戴蓉
电话	0577-67998807	0577-67998807
办公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瓯北街道双塔路2357号	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瓯北街道双塔路2357号
电子信箱	ir@cnhqt.com	ir@cnhqt.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439,041,247.26	3,622,043,040.98	-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05,761,819.16	2,519,758,076.21	-4.5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22,037,558.43	1,023,446,741.88	-0.14
利润总额	11,866,693.03	-11,287,421.7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51,952.28	-22,972,716.0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1,233.95	-40,385,943.8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57,235.69	114,005,424.39	-83.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6	-0.8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不适用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 5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红蜻蜓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 64	251, 472, 200	0	无	0
钱金波	境内自然人	9. 78	56, 339, 806	0	冻结	210, 000
金银宽	境内自然人	3. 61	20, 773, 410	0	无	0
钱秀芬	境内自然人	2. 92	16, 802, 002	0	无	0
陈铭海	境内自然人	2. 40	13, 848, 940	0	无	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16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 00	11, 520, 000	0	无	0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32	7,616,273	0	无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79	4,523,989	0	无	0
黄浩	境内自然人	0.75	4,328,140	0	无	0
UBS AG	境外法人	0.49	2,799,91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钱金波、红蜻蜓集团以及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16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